

## 北京硕瑞伟业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7年6月26日，以书面形式送达各位董事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7月7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召开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董事会以现场及视频电话会议方式召开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丁海先生
- 7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）共5人，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0人，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银行借款的议案》

#### 1、议案内容

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（下称“浦发银行北京分行”）借款 150 万元，用于补充日常流动资金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银行借款担保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#### 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关联方丁海、梁华、李群、庄春红为第一项议案所涉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。其中，丁海系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，梁华系丁海之配偶，李群系公司持股 5%以上的股东、董事、总经理、法定代表人，庄春红系李群之配偶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2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关联董事丁海、李群、丁宇回避表决。根据《北京硕瑞伟业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因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，非关联董事不得对本提案进行表决，并应当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计划于2017年7月27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数0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硕瑞伟业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硕瑞伟业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7月11日